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建设单位：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吉建闯

编制单位：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吉建闯

建设单位

电话：13785945868

传真：——

邮编：053600

地址：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

编制单位

电话：13785945868

传真：——

邮编：053600

地址：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

目 录

前 言.....	1
1 验收编制依据.....	2
1.1 法律、法规.....	2
1.2 验收技术规范.....	2
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2
2 工程概况.....	3
2.1 项目基本情况.....	3
2.2 建设内容.....	4
2.3 工艺流程.....	7
2.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9
3 环境保护设施.....	9
3.1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9
3.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1
4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2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2
4.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16
5 验收执行标准.....	17
5.1 污染物排放标准.....	17
6 验收监测内容.....	17
6.1 噪声监测.....	17
7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7
7.1 监测分析方法.....	17
7.2 人员能力.....	18
7.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8
8 验收监测结果.....	18
8.1 生产工况.....	18
8.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18
9 验收监测结论.....	20

9.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0
9.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0
10 结论与建议.....	21
10.1 验收主要结论.....	21
10.2 建议.....	21

附图

- 1、项目所在地理位置示意图；
- 2、项目所在周边关系图；
- 3、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 1、营业执照；
- 2、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申请表；
- 4、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 5、检测报告。

前 言

河北安平县是中外闻名的丝网之乡，丝网工业发展历史悠久，是全国丝网研发、产销集散基地。安平丝网产品种类多、数量大、质量高，为安平县第一大特色支柱产业。近年来，国家大力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有效地促进了丝网行业的发展。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紧抓丝网行业抬头上升的机遇，购置先进设备，采用国内先进的生产工艺，投资 116 万元在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建设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该项目主体工程已经建设完成，部分生产设备已经安装，属于擅自开工建设，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对企业进行了处罚，处罚决定书号为衡安环罚[2020]572 号。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有关规定和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同时委托河北政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至 12 月 18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并出具了验收检测报告。安平县刘召电焊网厂在此基础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1 验收编制依据

1.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实施）；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改）；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09月01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682号），（2018年04月28日起施行）；
- (8) 《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20年07月01日起施行）。

1.2 验收技术规范

- (1)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682号）；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公告2018年第9号）；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冀环办字函[2017]727号）；
-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5)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48号）；
- (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原国家环保总局第13号令），（2002年2月1日起实施）；
- (7)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

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 (1)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100万平方米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河北景略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2020年8月）；

（2）安平县行政审批局关于《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100万平方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安审批环表[2020]163号（2020年9月28日）；

（3）河北政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100万平方米项目》检测报告，报告编号：ZYJC2012016，（2020年12月22日）。

2 工程概况

2.1 项目基本情况

2.1.1 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见表2-1。

项目名称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100万平方米项目		
建设单位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吉建闯	联系人	吉建闯
通信地址	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		
联系电话	13785945868	邮编	053600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C 3340
建设地点	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		
占地面积	1300m ²	经纬度	东经：115°21'27.49" 北纬：38°08'54.55"
开工时间	——	试运行时间	2020年10月

表 2-1 项目基本情况

2.1.2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项目位于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该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21'27.49"、北纬 38°08'54.55"。项目东侧自北向南依次为闲置厂区和农田；西侧为闲置厂区；南侧自东向西依次为闲置厂区和农田；北侧为小公路，隔小公路为闲置厂区。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区西侧 225 米处的马江村。项目周围没有自然保护区、名胜古迹、生活饮用水源地及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敏感目标。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关系见附图 2。

2.1.3 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在满足生产工艺流程的前提下，考虑运输、安全等要求，按各种设施不同功能进行分区和组合。具体布置如下：厂区东部为车间，固废间位于车间南部，西部为仓库，大门分别位于车间和仓库北部；办公室和危废间均位于仓库南部，整个厂区建筑物布局合理。项目具体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3。

2.2 建设内容

2.2.1 项目组成及工程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车间、办公室、仓库等。本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 2-2

表 2-2 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车间	1 层，2 座，建筑面积为 900m ² ，内设固废间 1 座。
	办公室	1 层，1 间，建筑面积 50m ² ，主要用于行政办公。
辅助工程	仓库	1 层，2 座，建筑面积 350m ² ，主要用于物料的存放。
	固废间	1 层，建筑面积 5m ² ，位于生产车间南部，主要用于固体废物的储存。不重复计算建筑面积。
	危废间	1 层，建筑面积为 3m ² ，位于仓库东南角，主要用于危险废物的暂存。不重复计算建筑面积。
公用工程	供热	项目生产不用热，车间不设采暖设施，办公室冬季采用电取暖。
	供电	由安平县大子文镇变电站提供，年用电量为 3 万 kW·h。
	供水	由安平县联村供水工程提供，新鲜水用量为 120m ³ /a。
环保	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气产生。

工程	废水	项目生产不用水，因此无生产废水产生和外排。项目不设食堂、宿舍，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盥洗废水全部排入沉淀池，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沉淀池容积须满足冬季和雨季生活污水储存量要求；厂区设置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产生的金属废料集中收集后暂存固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属于危险废物，于危废间内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防渗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 重点防渗区：车间内产生废油设备放置区、危废间进行重点防渗处理，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采取其他防渗措施，防渗效果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在本项目产生废油设备较多的设备下方加装铁托盘，使防渗措施达到应有的防渗效果。 一般防渗区：车间和仓库其他区域、沉淀池、防渗旱厕、固废间进行一般防渗处理，采取三合土铺底，再在上层铺 10~15cm 的水泥进行硬化防渗处理，防渗效果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使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 \times 10^{-7} cm/s$ 。 简单防渗区：厂区地面（除绿化外）、办公室等，10~15cm 厚的水泥硬化处理。	

2.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石笼网机	台	3	用于石笼网生产
2	打簧机	台	3	用于石笼网生产
3	叉车	台	1	用于石笼网原料和成品装卸，自带尾气净化装置
4	缩卷机	台	1	用于石笼网生产
5	打包机	台	1	用于石笼网生产
6	调直机	台	1	用于石笼网生产
7	切断机	台	2	用于石笼网生产
合计		台	12	—

2.2.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序号	名称	单位	用量	备注
1	镀锌丝	t/a	1000	外购，丝径 180-400 丝，用于石笼网生产
2	液压油	t/3a	0.01	外购
3	润滑油	t/a	0.03	外购
4	新鲜水	m ³ /a	120	由安平县联村供水工程提供
5	电	万 kW·h/a	3	由安平县大子文镇变电站提供

2.2.4 水源及水平衡

给水：

项目供水由安平县联村供水工程提供。项目生产不用水，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厂区不设食堂、宿舍，根据《河北省用水定额 生活用水》（DB13/T1161.3-2016），生活用水量按每人每天 40L 计，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生活用水量为 0.4m³/d（120m³/a）。

排水：

项目生产无废水外排，项目不设食堂、宿舍，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盥洗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为 0.32m³/d，盥洗废水全部排入沉淀池，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沉淀池容积须满足冬季和雨季生活污水储存量要求；厂区设置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给排水平衡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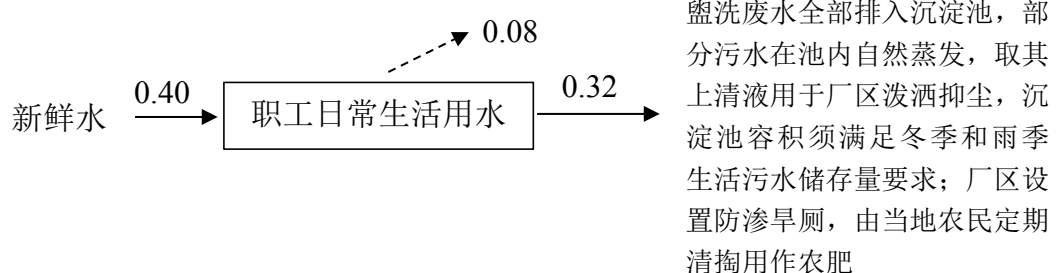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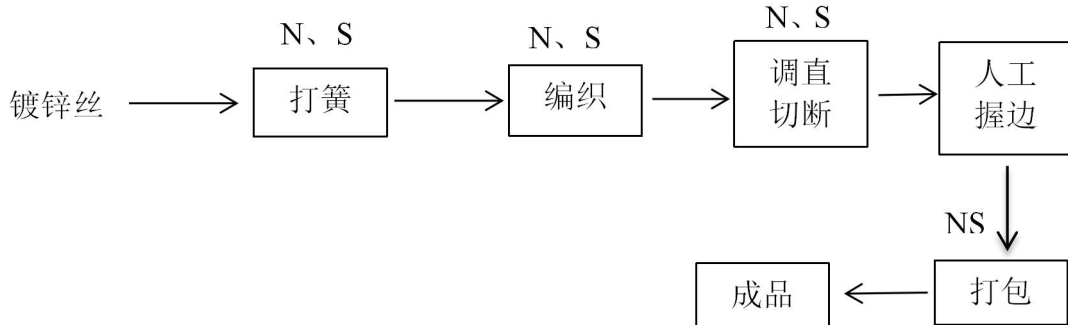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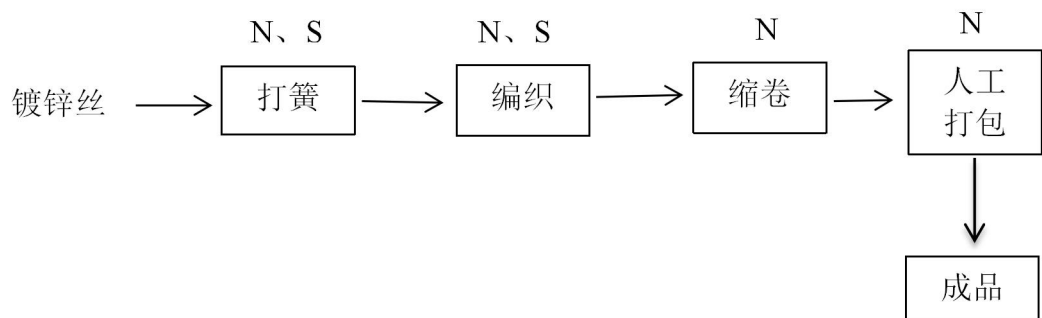
图 1 给排水平衡图 单位：m³/d

2.3 工艺流程



图例：N 噪声 S 固废

图2 片状石笼网生产工艺流程图及排污节点图



图例：N 噪声 S 固废

图3 卷状石笼网生产工艺流程图及排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石笼网，分为卷状石笼网和片状石笼网。

1、片状石笼网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①备料

项目所需镀锌丝外购入厂，检验合格后入库备用，不合格原材料退回厂家。

②打簧

检验合格的镀锌丝按照产品所需规格，利用打簧机打簧。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为：打簧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

③编织

镀锌丝经过石笼网机进行编织，得到石笼网成品。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为：石笼网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以及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

④调直切断

根据产品要求，利用调直机和切断机将成品石笼网边缘镀锌丝调直，并将石笼网切断成相应尺寸。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为：调直机和切断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以及废润滑油和废润滑油桶。

⑤握边

调直切断好的石笼网再进行人工握边。

⑥打包

人工握边后的产品通过打包机打包成产品入库待售。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为：打包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

2、卷状石笼网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①备料

项目所需镀锌丝外购入厂，检验合格后入库备用，不合格原材料退回厂家。

②打簧

检验合格的镀锌丝按照产品所需规格，利用打簧机打簧。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为：打簧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

③编织

镀锌丝经过石笼网机进行编织，得到石笼网成品。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为：石笼网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料以及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

④缩卷

编织后的石笼网利用缩卷机进行缩卷。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为：缩卷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⑤人工打包

缩卷后的卷装石笼网进行人工打包得到成品。

2.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年工作 300 天，白班 8 小时工作制。

3 环境保护设施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3.1.1 废水

本项目生产无废水产生和外排，项目不设食堂、宿舍，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盥洗废水全部排入沉淀池，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沉淀池容积须满足冬季和雨季生活污水储存量要求；厂区设置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项目废水处理设施验收结果见表 3-1。

表 3-1 项目废水处理设施验收一览表

	废水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
		主要设备	废水去向	主要设备	废水去向	
工序	职工盥洗废水	沉淀池	全部排入沉淀池	与环评一致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	与环评一致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3.1.2 废气

本项目生产无废气产生。

3.1.3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石笼网机、打簧机、缩卷机、调直机、切断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采取上述隔声减振措施后，再经距离衰减处理措施。主要产噪设备噪声治理设施落实情况

况见表 3-2。

表 3-2 主要产噪设备噪声治理设备设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主要产噪设备	源强	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
石笼网机、打簧机、缩卷机、调直机、切断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	设备噪声声级值在 75~90dB (A) 之间。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符合

3.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金属废料、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金属废料为一般固废，经收集后全部外售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属于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暂存公司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情况详见表 3-3。

表 3-3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情况

污染物	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
职工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	与环评一致	符合
金属废料	设固废间 1 间 暂存于厂区固废间， 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及废液压油桶	设危废间 1 间 危废间内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符合

3.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3-4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内容一览表

类别	治理对象	治理措施 (验收内容)	治理效果	投资 (万元)	落实 情况
大气污 染物	——	——	——	——	——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中 COD BOD ₅ 氨氮 SS	盥洗废水全部排入沉淀池，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沉淀池容积须满足冬季和雨季生活污水储存量要求；厂区设置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不外排	0.5	已落实
噪声	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1	已落实
一般 固废	金属废料	设固废间 1 间 暂存于一般固废间， 定期外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有关规定	0.5	已落实
	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			
危险 废物	废润滑油、 废润滑油 桶、废液压 油及废液压 油桶	设危废间1间 暂存于厂区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要求	1	已落实（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防渗	重点防渗区：车间内产生废油设备放置区、危废间进行重点防渗处理，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采取其他防渗措施，防渗效果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K≤1×10 ⁻⁷ cm/s。在本项目产生废油设备较多的设备下方加装铁托盘，使防渗措施达到应有的防渗效果。			1	已落实（运至环卫部门）
	一般防渗区：车间和仓库其他区域、沉淀池、防渗旱厕、固废间进行一般防渗处理，采取三合土铺底，再在上层铺 10~15cm 的水泥进行硬化防渗处理，防渗效果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使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10 ⁻⁷ cm/s。				
	简单防渗区：厂区地面、办公室：10-15cm的普通水泥硬化处理。				
其他	监测计划：项目营运期要加强环境监测，厂界噪声每季度监测一次。			0.5	已落实

4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4.1.1 项目概况

(1) 项目概述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位于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项目总投资 11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3.88%。项目总占地 1300m²，建设车间、办公室、仓库等总建筑面积 1300m²。劳动定员 10 人，年工作日 300 天，实行一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夜间不生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该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依据《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冀政办发[2015]7 号）中规定，本项目不属于新增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同时安平县行政审批局以安审批备[2020]268 号同意项目备案，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2) 公用工程

①给排水

项目生产不用水，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厂区不设食堂、宿舍，生活用水量为 0.4m³/d（120m³/a）。

项目生产无废水产生和外排，项目不设食堂、宿舍，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盥洗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为 0.32m³/d，盥洗废水全部排入沉淀池，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沉淀池容积须满足冬季和雨季生活污水储存量要求；厂区设置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②供电

项目用电由安平县大子文镇变电站提供，年用电量为 3 万 kW·h/a，能够满足项目日常生产生活用电。

③供热

项目生产不用热，车间不设采暖设施，办公室冬季采用电取暖。

4.1.2 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1) 环境空气

根据衡水市环境保护局公布的 2019 年衡水市环境质量公报，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检测，项目周边范围内 O₃、PM₁₀、PM_{2.5} 超标，SO₂、NO₂、CO 能够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相关要求。

(2) 地下水

项目区域主要利用第二含水层地下水，底板埋深 120m-140m，矿化度多小于 2g/L，该区域地下水水质较好，地下水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 III 类标准。

(3) 声环境

项目所处村庄工业活动较多，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4) 土壤

项目区域土壤环境质量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

4.1.3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气产生。

因此，项目营运期生产过程中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2)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生产无废水产生和外排，项目不设食堂、宿舍，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盥洗废水全部排入沉淀池，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沉淀池容积须满足冬季和雨季生活污水储存量要求；厂区设置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项目无废水外排，因此不进行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

②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项目属于“I 金属制品 53、金属制品加工制造”类项目，为 IV 类建设项目，因此，不需要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为防止项目生产对地下水造成污染，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对厂区进行分区防渗，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

a 重点防渗区：车间内产生废油设备放置区、危废间进行重点防渗处理，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采取其他防渗措施，防渗效果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cm/s$ 。在本项目产生废油设备较多的设备下方加装铁托盘，使防渗措施达到应有的防渗效果。

b 一般防渗区：车间和仓库其他区域、沉淀池、防渗旱厕、固废间进行一般防渗处理，采取三合土铺底，再在上层铺 10~15cm 的水泥进行硬化防渗处理，防渗效果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使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 \times 10^{-7}cm/s$ 。

c 简单防渗区：厂区地面（除绿化外）、办公室：10-15cm 的普通水泥硬化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实施后对周围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石笼网机、打簧机、缩卷机、调直机、切断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经距离衰减后，项目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综上所述，本项目实施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金属废料、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生产过程产生的金属废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HW08）、废液压油（HW08）采用高密度聚乙烯桶贮存，加盖密封。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废润滑油桶（HW49）、废液压油桶（HW49）放置于托盘上，在危废暂存间分区存放，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危废间进行防渗处理，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

烯，或采取其他防渗措施，使防渗效果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geq 6.0m$, $K \leq 1 \times 10^{-7} cm/s$ 。同时贮存装置设防雨、防风、防晒设施，避免污染物泄漏，污染环境。在本项目产生废油设备较多的设备下方加装铁托盘，使防渗措施达到应有的防渗效果。

项目生活垃圾经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

项目营运期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5)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964-2018）附录 A，本项目属于“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 其他”，为 III 类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HJ964-2018）中的相关规定，项目东侧自北向南依次为闲置厂区和农田；南侧自东向西依次为闲置厂区和农田，因此，将本项目土壤环境敏感程度设定为“敏感”；本项目厂区车间及道路均进行了硬化，危废间采取了重点防渗措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回复：建设项目用地范围已全部硬化，不具备采样监测条件的，可拍照证明并在环评文件中体现，不进行厂区用地范围的土壤监测。

4.1.4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境保护“十三五”计划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种类，结合当地的环境质量现状及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特征，本项目实行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 COD、NH₃-N，SO₂、NO_x。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SO₂：0t/a，NO_x：0t/a，COD：0t/a，NH₃-N：0t/a。

4.1.5 清洁生产结论

本项目通过生产过程的控制，并制定严格的环境管理制度，清洁生产水平属国内先进水平，污染物排放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4.1.6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结论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用地符合当地土地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在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本评价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认为，项目建设可行。

4.1.7 建议

为保护环境，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污染物达标排放，针对工程特点，本评价提出如下要求与建议：

- 1、搞好日常环境管理工作，提高职工环保意识。
- 2、加强各种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
- 3、加强厂区的绿化、净化工作，创造一个良好的生产环境。

4.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安审批环表(2020)163号，原件见附件5）

经审核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如下

1、该项目位于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项目东侧自北向南依次为闲置厂区和空地，西侧为闲置厂区，南自东向西依次为闲置厂区和农田，北侧为小公路，隔小公路为闲置厂区。总投资 116 万元，总占地面积 1300m²，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安平县土地总体利用规划及城乡建设规划，安平县行政审批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安平县大子文镇人民政府分别出具了相关手续及证明。

2、《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评价因子选择合适，评价结论可信，环保措施基本可行，可以作为该项目设计、建设的依据。

3、项目利用原有厂房，不涉及土建。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盥洗废水全部排入沉淀池，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生产车间及设备合理布局，同时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金属废料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

4、加强日常维护维修，杜绝跑冒滴漏。搞好厂区、生产车间、沉淀池、旱厕、固废间、危废间等地面硬化或防渗处理。

5、加强生产管理及生态保护，规范厂容厂貌建设。

6、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环评文件。自环评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评文件应当重新审核。

7、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该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8、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由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安平分局负责。

5 验收执行标准

5.1 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6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6.1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项目见表 6-1。

表 6-1 噪声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	备注
噪声	厂界四周 4个点位	厂界噪声	昼、夜间各一次，监测2天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类标准

7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7.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分析及仪器见表 7-1。

表 7-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ZYJC-X013 AWA6022A 声校准器 ZYJC-X030

7.2 人员能力

检测人员均进行了岗前技能培训，学习了相关的法律法规，熟悉检验检测的目的和程序方法，能够熟练操作仪器且持证上岗，满足《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的相关要求。

7.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0m/s。

8 验收监测结果

8.1 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项目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 85%。

8.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8.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8.2.1.1 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气产生，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8.2.1.2 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石笼网机、打簧机、缩卷机、调直机、切断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8.2.1.3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金属废料、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金属废料为一般固废，经收集后全部外售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油桶、废液压油及废切削液等属于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

暂存公司危废间，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8.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8.2.2.1 厂界噪声

本项目委托河北政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7日-18日对项目噪声进行了检测，项目噪声源主要是石笼网机、打簧机、缩卷机、调直机、切断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具体检测结果及达标情况见表8-1。

表 8-1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dB(A)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参考执行标准GB 12348-2008 表1中2类功能区		结论	
		昼间dB(A)	夜间dB(A)	昼间dB(A)	夜间dB(A)	昼间	夜间
2020.12.17	北厂界N ₁	54.5	46.6	≤60	≤50	达标	达标
	西厂界N ₂	53.6	43.8	≤60	≤50	达标	达标
	南厂界N ₃	52.9	45.5	≤60	≤50	达标	达标
	东厂界N ₄	53.4	45.5	≤60	≤50	达标	达标
2020.12.18	北厂界N ₁	54.2	44.8	≤60	≤50	达标	达标
	西厂界N ₂	53.7	45.0	≤60	≤50	达标	达标
	南厂界N ₃	53.2	44.6	≤60	≤50	达标	达标
	东厂界N ₄	52.8	45.6	≤60	≤50	达标	达标

检测结果：经检测，该企业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52.8~54.5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43.8~46.6dB(A)，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

8.2.2.3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金属废料、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金属废料为一般固废，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属于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暂存公司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9 验收监测结论

9.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位于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项目东侧自北向南依次为闲置厂区和农田；西侧为闲置厂区；南侧自东向西依次为闲置厂区和农田；北侧为小公路，隔小公路为闲置厂区。河北政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18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检测，验收检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为 85%，符合验收检测条件，验收检测结论如下：

1、废气排放检测结果：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盥洗废水全部排入沉淀池，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沉；厂区设置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2、噪声排放检测结果：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石笼网机、打簧机、缩卷机、调直机、切断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经检测，该企业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2.8~54.5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3.8~46.6dB(A)，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

3、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金属废料、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金属废料为一般固废，经收集后全部外售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油桶、废液压油及废切削液等属于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暂存公司危废间，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9.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产生的噪声均能满足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和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均能达到验收执行标准。不会对区域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10 结论与建议

10.1 验收主要结论

1、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盥洗废水全部排入沉淀池，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2、废气：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气产生，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3、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石笼网机、打簧机、缩卷机、调直机、切断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尽可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再经距离衰减处理措施。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的要求。

4、固废：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金属废料、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金属废料为一般固废，经收集后全部外售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油桶、废液压油及废切削液等属于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暂存公司危废间，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噪声、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因此满足验收要求。

10.2 建议

- (1) 加强管理，认真落实“三同时”制度。
- (2) 定期对环保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其正常运行。
- (3) 严格执行环保防范措施。

附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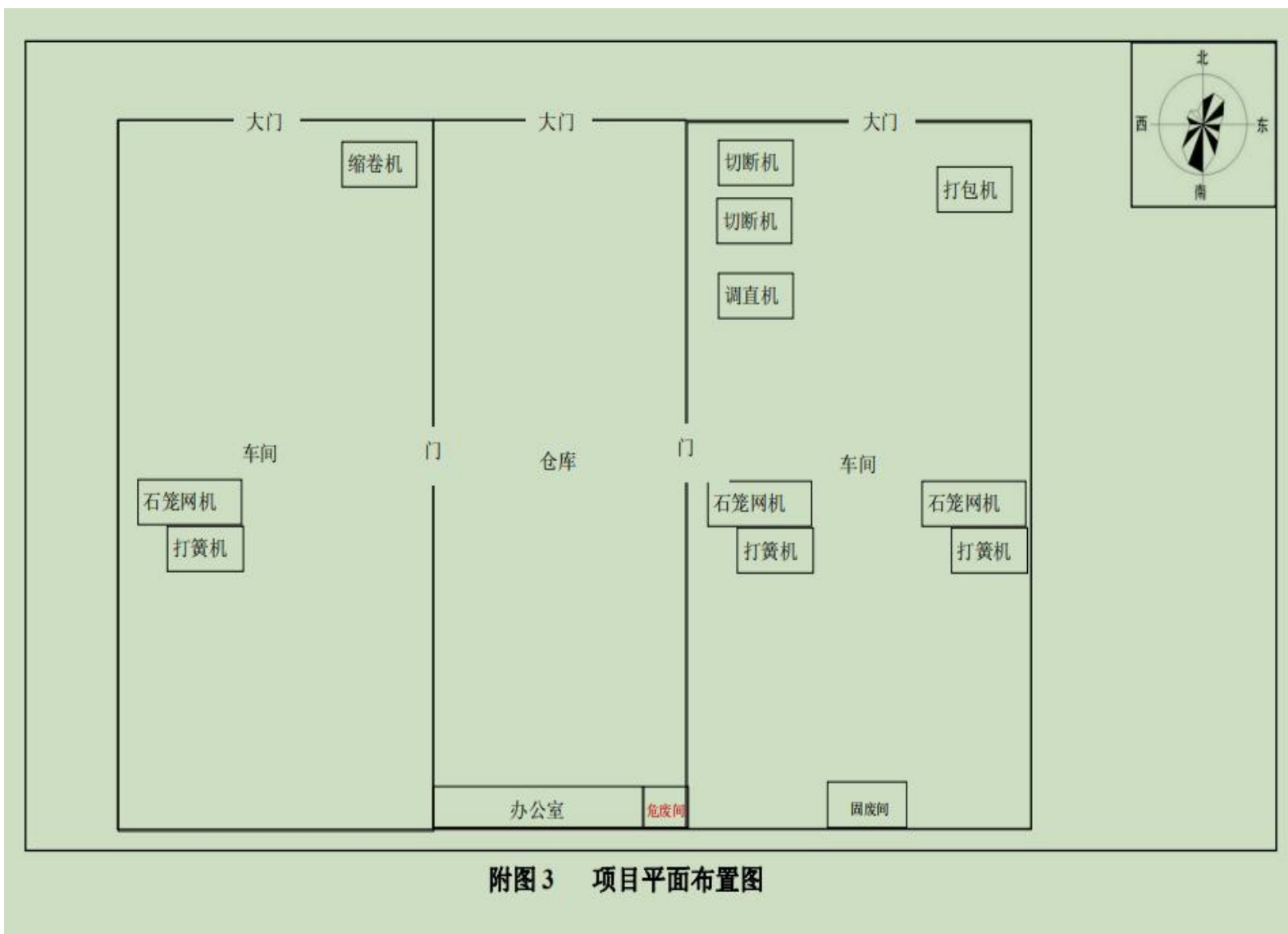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比例尺 1: 180000）

附图 2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比例尺 1:11310)

附图 3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备案编号：安审批备（2020）426 号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关于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大子文乡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占地 1300 平方米，建设车间、办公室、仓库等建筑面积 1300 平方米。购置石笼网机 3 台、打簧机 3 台、叉车 1 台、缩卷机 1 台、打包机 1 台、调直机 1 台、切断机 2 台。工艺流程：石笼网：原材料-打簧-编织-成品。

项目总投资：116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116 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100%。

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项目自备案后 2 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

号 234 (0202) 备册申安 : 号册案备

安平县行政审批局

2020年07月10日



项目代码: 2020-131125-33-03-000377

Faint, mostly illegible text from the document body, including phrases like '项目代码', '投资', and '审批'.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申请表

项目名称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		建设单位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125MA09BH7D25				
地址	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		邮编	053600	
法定代表人	吉建阔	身份证号	13112519740110341X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13785945868		项目投资平台代码	2020-131125-33-03-00 0377	
环评机构名称	河北景略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证书编号	/	
项目性质（新建、改建、扩建）	新建		项目投资（万元）	116	
<p>项目简介（200 字左右。主要包括项目基本情况、立项备案情况、公众参与情况、环评结论等内容）：</p> <p>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抢抓丝网行业抬头上升的机遇，购置先进设备，采用国内先进的生产工艺，投资 116 万元在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建设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其中环保投资 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3.88%。该项目主体工程已经建设完成，部分生产设备已经安装，属于擅自开工建设，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对企业进行了处罚，处罚决定书号为衡安环罚[2020]572 号。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年工作日 300 天，实行白班八小时工作制，安平县行政审批局以安审批复[2020]426 号同意项目备案。</p> <p>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气产生。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为职工盥洗废水，水质简单，排入沉淀池，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沉淀池容积须满足冬季和雨季生活污水储存量要求；厂区设置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会对区域内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项目对固体废物的处置符合“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处治措施从经济、技术分析是可行的，不会对当地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p> <p>建设单位承诺： 本人代表建设单位郑重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愿为其真实性负责，并愿承担由于所填写信息不实所引发的后果（包括诚信体系监管）。</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吉建阔</p>					
填报人	吉建阔	联系方式	13785945868	报送日期	2020 年 9 月 14 日

审批意见:

安审批环表(2020)163号

经审核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如下：

1、该项目位于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项目东侧自北向南依次为闲置厂区和空地，西侧为闲置厂区，南侧自东向西依次为闲置厂区和农田，北侧为小公路，隔小公路为闲置厂区。总投资 116 万元，总占地面积 1300 m²，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安平县土地总体利用规划及城乡建设规划，安平县行政审批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安平县大子文镇人民政府分别出具了相关手续及证明。

2、《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评价因子选择合适，评价结论可信，环保措施基本可行，可以作为该项目设计、建设的依据。

3、项目利用原有厂房，不涉及土建。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盥洗废水全部排入沉淀池，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生产车间及设备合理布局，同时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金属废料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最终送安平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

4、加强日常维护维修，杜绝跑冒滴漏。搞好厂区、生产车间、沉淀池、旱厕、固废间、危废间等地面硬化或防渗处理。

5、加强生产管理及生态保护，规范厂容厂貌建设。

6、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环评文件。自环评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评文件应当重新审核。

7、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该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8、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由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安平县分局负责。





200312342913
有效期至2026年01月19日止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YJC2012016

委托单位: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验收检测

报告日期: 2020年12月24日

河北政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www.zhengyuejiance.com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MA** 章无效。
- 2、委托单位对结果如有异议，于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单位书面提出，逾期不予受理，同时归还原报告及预付复测费。
- 3、本报告涂改无效，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本公司采集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检测期间样品负责；无法复制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5、未经本单位许可，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报告，如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 **MA** 章和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报告。
- 6、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河北政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石家庄市高新区长江大道 315 创新大厦 18 层

邮 编：050000

电 话：0311-88800093



一、概况

受检单位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村东 100 米处		
采样日期	2020 年 12 月 17~18 日	分析日期	2020 年 12 月 17~18 日
采样人员	耿冠雄、尚继光	分析人员	/
检测期间该企业运行正常, 企业生产负荷为			85%

注: 企业生产负荷由企业提供。

二、检测内容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描述	检测频次
噪声	厂界东、南、西、北 4 个点	噪声	/	昼、夜间各 1 次 检测 2 天

三、检测分析

3.1 噪声检测方法及仪器设备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ZYJC-X013 AWA6022A 声校准器 ZYJC-X030	/

四、检测结果

4.1 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参考执行标准 GB 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		结论	
		昼间 dB(A)	夜间 dB(A)	昼间 dB(A)	夜间 dB(A)	昼间	夜间
2020.12.17	北厂界 N ₁	54.5	46.6	≤60	≤50	达标	达标
	西厂界 N ₂	53.6	43.8	≤60	≤50	达标	达标
	南厂界 N ₃	52.9	45.5	≤60	≤50	达标	达标
	东厂界 N ₄	53.4	45.5	≤60	≤50	达标	达标

-----本页以下空白-----

4.1 噪声检测结果 (续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参考执行标准GB 12348-2008 表1中2类功能区		结论	
		昼间dB(A)	夜间dB(A)	昼间dB(A)	夜间dB(A)	昼间	夜间
2020.12.18	北厂界N ₁	54.2	44.8	≤60	≤50	达标	达标
	西厂界N ₂	53.7	45.0	≤60	≤50	达标	达标
	南厂界N ₃	53.2	44.6	≤60	≤50	达标	达标
	东厂界N ₄	52.8	45.6	≤60	≤50	达标	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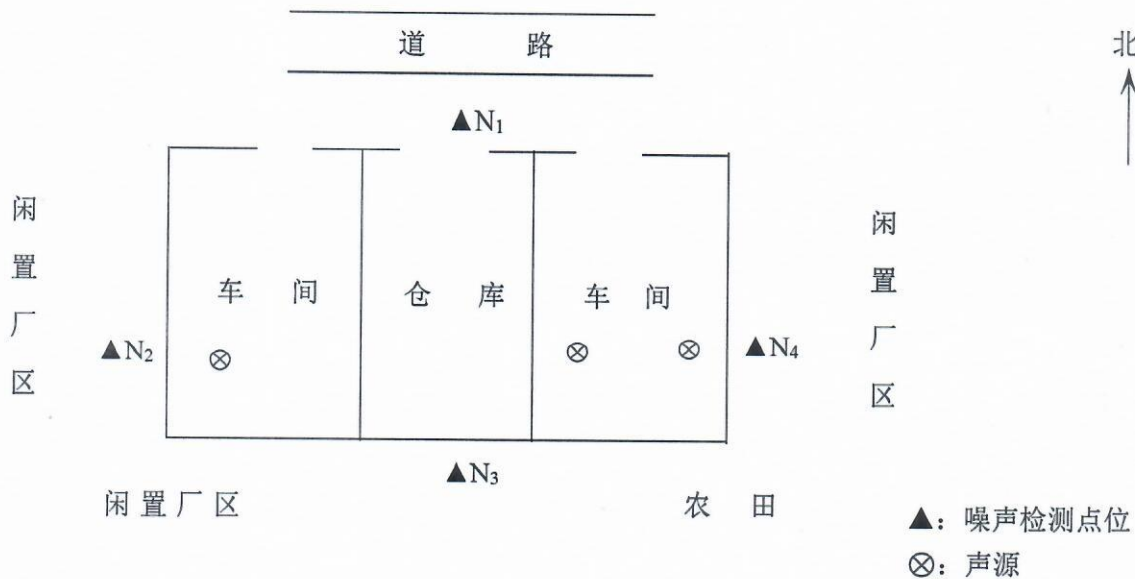
五、 检测点位示意图

2020年12月17日, 昼间, 晴, 东风, 最大风速为1.8m/s。

2020年12月17日, 夜间, 晴, 东北风, 最大风速为1.6m/s。

2020年12月18日, 昼间, 晴, 东风, 最大风速为2.0m/s。

2020年12月18日, 夜间, 晴, 东北风, 最大风速为1.8m/s。



-----以下空白-----

编制人: *[Signature]*

审核人: *[Signature]*

签发人: *[Signature]*

日期: 2020.12.24

日期: 2020.12.24

日期: 2020.12.24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04 月 05 日，验收组根据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大子文镇马江村东、小公路南侧，项目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21'27.49"、北纬 38°08'54.55"。项目东侧自北向南依次为闲置厂区和农田；西侧为闲置厂区；南侧自东向西依次为闲置厂区和农田；北侧为小公路，隔小公路为闲置厂区。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区西侧 225 米处的马江村。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车间、办公室、仓库等，并安装相关生产设备。本项目生产规模为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受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委托，河北景略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编制完成了《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取得了安平县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批复文号安审批环表[2020]163 号。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1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3.88%。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仅针对年产石笼网 100 万平方米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组长（签字）：

组员（签字）：

李建国
本人印

李国印
本人印

李国印

李淑萍

经现场核实，产品方案、主体建设内容、环境保护设施等与环评及批复基本相符，按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要求，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100万平方米项目建设较原批复的环境影响报告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盥洗废水全部排入沉淀池，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二）废气：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三）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石笼网机、打簧机、缩卷机、调直机、切断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四）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金属废料、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以及职工生活垃圾。金属废料为一般固废，经收集后全部外售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油桶、废液压油及废切削液等属于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暂存公司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保设施检测结果

根据河北政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ZYJC2012016），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职工生活污水水质简单，经厂区沉淀后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内设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2、废气：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3、噪声：本项目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经检测，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54.3~56.4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42.9~45.1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

组长（签字）：

组员（签字）：

李建安

胡志明

李玲玲

孟淑娟

4、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金属废料、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以及职工生活垃圾。金属废料为一般固废，经收集后全部外售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油桶、废液压油及废切削液等属于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暂存公司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总量控制结论：根据企业产排污情况及检测结果，本项目不涉及重点污染物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现场核查及监测结果，本项目无废气产生；生活污水经厂区沉淀后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噪声采用相应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达标；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对照核查后，验收组确认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建议

1、加强生产过程管理，规范原料和固废存放区域；认真落实“三同时”制度，强化设备周边地面防渗和防油污措施；完善危废间建设，规范标识和台账。

2、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管理，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021年04月05日

组长（签字）：

组员（签字）：

吉建刚
→ 1. 1. 11

胡志斌
1. 12. 11

李玲

孟淑娟
3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石笼网100万平方米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职务	姓名	就 职 单 位	职 称 / 职 务	联 系 电 话	签 字 确 认
企业代表	吉建闯	安平县守一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经 理	13785945868	吉建闯
专 家	李玲玲	衡水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正 高	13731356798	李玲玲
	胡志敏	衡水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正 高	13932878967	胡志敏
	孟淑锦	河北省衡水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 工	18731839897	孟淑锦
环评单位	李向阳	河北景略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18565732745	李向阳
监测单位	班增贵	河北政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 理	18632973530	班增贵

2021年04月05日